

天长:农民外出务工有“法律顾问”

本报讯 “请问农民工外出务工,有没有年龄的限制?”“用人单位不与我签订劳动合同该怎么办?”“拖欠工资又去找谁?”今年春节一过,天长市汉涧镇司法所每天都会接到这样有关农民工涉法问题的咨询。

近年来,天长市外出务工人员深切体会到依法维权的重要性,悄然兴起了“学好法律去打工”的新理念。他们返乡后不再像过去那样尽情地玩游戏、打扑克、搓麻将、泡网吧,而是热衷于进

书屋、学法律、长知识,以增强维权本领。鉴于此,春节前后,该市组织司法人员深入乡村、农贸市场、车站等场所,以赠送资料、发放法律服务卡、提供咨询等形式,让农民工掌握与其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同时,司法、人社等部门及时对全市懂法律知识的人员进行调查摸底,建立档案,并聘请思想素质好、专业知识强的人员给务工人员当法律顾问,并将这些法律顾问的姓名、联系电话等制作成法律援助卡,送给外出

务工人员。今年以来,该市司法、人社等部门先后散发《务工人员法律援助维权手册》《法律援助卡》《致农民工朋友一封信》《农民工法律知识应知应会小读本》《民工须知》1万份(本),接受农民工法律咨询6000多人次,帮助解答疑难问题1000多个;同时,通过牵线搭桥,为远赴北京、天津、上海、广东等地的8000多名农民工聘请了法律顾问,真正让外出农民工带着“护身符”返城上班,解决他们的后顾之忧。(李炳旺 汪昌化)

琅琊打造“朝夕相守”品牌维护“一老一小”合法权益

本报讯 去年以来,琅琊区司法局联合区检察院开展“朝夕相守”维权活动,重点关注老年人、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形成“法律援助+检察支持+司法救助”的一站式维权模式,有效提高了法律援助服务质量和效果。

一是建立工作机制。印发《关于在支持起诉工作中加强协作配合的实施办法》(琅琊区检察院 琅琊区司法局深入开展“朝夕相守”专项维权活动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支持起诉的工作原则、案件类型、申请人主体等事项,搭建法律援助机构与检察院之间的信息共享平台,共

同打造司法行政和检察机关的“司法惠民”品牌,着重解决困难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法律问题,强化个案权益维护。

二是畅通救济渠道。对于法律援助案件中的困难群众支持起诉申请,由法律援助机构代为办理并转交检察机关,在办理支持起诉案件过程中,法律援助机构和检察机关同步考量是否符合司法救助条件,对于符合救助条件的依法为其申请司法救助资金,形成了“法律援助+检察支持+司法救助”联动机制。共为28名老年人、未成年人申请支持起诉,为经济困难当事

人申请司法救助资金4万余元。

三是强化活动宣传。通过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和举办法治讲座等方式广泛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不断提高法律援助和检务工作的社会覆盖面和群众知晓率。此外,在学生暑假期间利用街道、村居新时代文明实践站集中开展“暑期关爱未来”专项宣传活动。累计开展涉及老年人、未成年人宣传活动23场,营造了关爱老年人、关爱未成年人的良好法治氛围。(程 健)

节日我在岗 守护平安路

春节期间,车流量明显上升,滁州市交警三大队严格落实勤务制度,加大辖区道路尤其是农村道路管控力度,确保道路安全畅通有序、群众平安快捷出行。图为南谯区施集镇滁漳路口,交通警察在疏导维护交通秩序。

陈 勇 董 超/摄



来安司法局力推“三无”服务提升法援惠民实效

本报讯 近年来,来安县司法局以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为目标,秉承“应援尽援”服务理念,力推“三无”服务,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法治需求和服务难题,提升法援惠民实效。

一是搭建网络“零距离”。强化站点建设,打造快捷方便的援助网络。以县法律援助中心为枢纽,12个乡镇法律援助工作站为依托,144个村(社区)法律援助联络点为支撑,打造全县“城镇半小时、农村一小时”法律援助三级服务网络,通过

站点法律援助联络员引导、转办,切实让困难群众就近就地、及时便捷获取法律援助服务。2023年,各平台累计接待来电咨询3000余人次,办理案件741件。

二是宣传前移“零盲区”。以全县车站、工地、菜场及公园等人员聚集地作为宣传重点,摆摊设点,通过发放“来安县公共法律服务手册”读本,让广大群众了解法律援助的地址、范围、条件和申请途径。通过来安普法微信公众号,推送法律援助工作相关法律法规,引导维权者依法、理性维权。

2024年1月份,开展进企业、进校园等法律援助宣传咨询活动5场次,不断提升法律援助知晓率。

三是聚焦重点“零等待”。聚焦农民工,对涉及农民工欠薪、请求工伤赔偿等方面的法律援助案件,开通“绿色通道”,多措并举保驾护航。聚焦妇女儿童,降低门槛、简化程序,应援尽援,避免妇女儿童合法权益遭到进一步侵害。聚焦老弱病残人群,对于行动不便的老年人、残疾人,提供上门服务。2023年,共受理老年人、残疾人等困难群众案件136件,挽回经济损失60余万元。(李 丽)

躲避执行强惩戒 司法拘留促执结

本报讯 近日,南谯法院对失信被执行人采取司法拘留措施,严厉打击其逃避执行的违法行为,有效维护了司法权威。

2017年,张某以需要资金周转为由,分12次向周某借款560余万元,2018年张某偿还150万元,尚欠410万元未给付。周某多次催要,张某以经营困难为由,拒不偿还剩余借款。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张某东躲西藏规避执行。执行法官依法将张某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限制高消费。1月31日,执行法官接到申请执行人线索举报,称被执行人张某正在山西省长治市某公司上班,请求法院出警拘传。执行法官立即组织两名执行干警驱车赶赴该地,历经980公里的路程终于到达长治市该公司办公楼。执行法官向公司工作人员出示证件后,希望工作人员配合法院执行,将张某的行踪告知法院。但该公司员工李某却以未见到张某为由试图搪塞。后执行干警发现该公司员工宿舍大门上锁紧闭,员工李某称自己打不开宿舍门并不知道智能锁密码,企图拖延时间帮助张某规避执行。经过执行法官劝导这才打开大门,成功找到躲在宿舍里的被执行人张某。

执行干警将其控制住后,张某以配合执行的幌子与执行法官交谈时,利用对地形熟悉的条件翻窗逃走。执行干警立即追赶,将在逃跑时不慎摔倒的张某抓住,“现在法院对你强制拘传!”执行法官严厉地说道。拘传回院后,执行法官督促张某尽快履行法律义务。但张某仍声称自己无法偿还借款。见其拒不履行生效判决且跳窗逃跑的恶劣行为,法院依法作出对张某司法拘留十五日的决定,将其送进拘留所。(吴丽君 王露露)

下,被执行人表示愿意还款。然而此后,被执行人仍百般推脱、消极应对,将执行法官的敦促当作“耳旁风”并开始躲避执行。

近日,执行法官经多方查找,成功将被执行人李某拘传至法院。调解室内,执行法官对李某进行了多轮释法明理,劝诫其主动履行,而李某始终以“手中没钱”等为由拒不履行。鉴于李某的行为,执行法官决定依法对其采取15日的司法拘留措施,并于当天将李某送交拘留所执行。

在拘留所里,李某终于意识到事态的严重性,主动联系执行法官认错悔改,并承诺愿意还款。随即,李某电话通知其家人送来了案款,一次性全部履行了义务。至此,两起案件成功执结。(吴丽君 王露露)

夫妻婚后生隔阂 法官调解促和睦

本报讯 近日,琅琊区人民法院成功调解一起离婚纠纷,在法官的不懈努力下,一个即将分崩离析的家庭找回了昔日的和谐与幸福。

安某某(男)与张某某(女)于2008年步入婚姻殿堂,并育有一子。婚后,安某某因患病,心情压抑,夫妻间的沟通变得愈发困难。面对丈夫的变化,张某某多次尝试与其沟通,但均以失败告终。最终,张某某选择了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

案件受理后,法官迅速介入,组织双方进行调解。经过深入了解,法官发现这对

夫妻曾拥有深厚的感情基础,只是由于安某某患病,夫妻间出现了沟通障碍,感情才逐渐疏远。

“生活中难免遇到挫折,关键是要学会调节心态。你的妻子在你患病后不离不弃,你也该对她多些关心与理解。”调解过程中,法官耐心劝导安某某,强调夫妻间的相互理解和包容是维系家庭和睦的关键。在法官的耐心调解下,张某某和安某某决心克服困难,努力重建和谐的家庭关系。至此,案件圆满化解。(张晨曦 何 鸣)

凤阳三举措提升法治督察质效

本报讯 去年以来,凤阳县着力三举措提升法治督察质效,有力地推动了法治建设各项任务落地落实。

充实专业力量。在全县范围公开选聘法治督察员,涵盖了法学会会员、律师、人民调解员等人员,他们较为熟悉立法、执法、司法和普法等工作,具有一定的理论水平和法治素养,在参与法治督察实践中发挥了“专业人干专业事”的积极作用。

“靶向”精准施策。聚焦“一规划两方案”实施,盯住法治化营商环境及民生领域突出法治问题,确定督察主题、督察重点,

制定督察清单,并对照清单全方位开展法治建设“综合体检”,逐项“把脉问诊”,切实发现问题、找准问题,有的放矢解决问题。

强化督办问效。探索建立“督察一整改一复查一补缺”的法治监督机制,针对督察发现的问题,综合运用领导谈话、意见反馈、情况通报、“回头看”等整改“组合拳”,督促有关单位对标对表抓好问题整改,确保问题整改清仓见底、落到实处。对整改措施不力、效果不明显的,及时督办、提醒,从实从速做好法治督察“后半篇文章”。(张树虎 郭 兰)

南谯司法局助力民主法治示范村建设

本报讯 为助力乡村振兴,提升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近年来,南谯区司法局结合自身职能,多举措助力辖区各级民主法治示范村建设。

召开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培训会。要求各村居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强化普法平台的搭建,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积极争创各级民主法治示范村。

深入开展“八五”普法。组织政法干警、律师、普法志愿者、“法律明白人”等通过集中宣传、法治讲座、普法赶集、送法下乡等方式开展各类法治宣教活动,用以案

释法的形式深入浅出地普及《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知识,提升广大群众的法治素养和法律意识,营造出人人学法、人人讲法、人人守法的法治氛围。

加强普法阵地建设。注重法治氛围的营造,利用各村居现有场所因地制宜打造一批法治公园、法治广场、法治长廊等普法阵地,凸显法治元素,推进法治戏剧、法治书籍、法治微视频进村入户,实现辖区村居法治宣传栏、法律图书角、法治学校的全覆盖,让群众在休闲娱乐中潜移默化地接受法治熏陶。(朱琳君)

琅琊法院前往庙会开展普法宣传

本报讯 2月18日,农历正月初九,恰逢一年一度的琅琊山庙会,是滁州极具特色的传统民俗活动。借助庙会庞大的人流量和浓厚的文化氛围,琅琊区人民法院组织干警前往庙会现场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清晨,干警们带着精心准备的宣传资料,早早来到庙会现场。他们在庙会入口处设立了法律咨询服务站,挂起了宣传横幅,摆起了普法“摊点”,热情地向过往游客发放预防养老诈骗、预防电信网络诈骗、防范非法集资等法律知识宣传册。每当有游

客驻足咨询,干警们都耐心聆听,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为他们释法析理,解答疑惑。随着庙会游客逐渐增多,干警们更是深入人群,主动与游客交流互动,向他们普及法律知识,让群众在逛庙会的同时感受到浓浓的法治味。

此次活动,不仅拉近了法院与群众的距离,还提高了群众的法治意识。下一步,琅琊区法院将抓住重要节庆、传统节日等时间节点,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活动,让法治观念更加深入人心。(汪 雯 何 鸣)

南谯法院开展春节集中执行行动

本报讯 为充分利用春节“人好找,物好寻”的有利时机,让申请执行人能够过一个安心年、暖心年,南谯法院开展“江淮风暴”之春节集中执行行动,2月9日凌晨6点,法院30余名执行干警在办公楼前集合,整装待发,随着一声令下,执行干警兵分六路,前往城乡各地,通过错时出击、定点蹲守、围追堵截等方式,“拉网式”查找平时下落不明、行踪不定的被执行人,并进行法治教育和思想劝导,积极引导其当场履行。对抗拒

执行、拖延履行的被执行人,依法果断采取搜查、司法拘留等强制性措施,严厉打击当事人逃避、抗拒、阻碍执行的嚣张气焰。

本次集中执行,共查找被执行人20人,拘传被执行人10名,执结案件12件,执行到位60万余元,抖音直播观看440.6万人次。新的一年,南谯法院将继续保持执行高压态势,不断强化执行力度,提升执行效果,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吴丽君 王露露)

桑涧镇多举措做好为企业服务工作

本报讯 定远县桑涧镇始终坚持以解决企业诉求为主线,以企业满意度为最终目标,多措并举做好为企业服务工作,推动辖区经济发展。

成立镇党政班子成员包保服务专班,“一对一”服务镇辖区重点项目和企业,不断强化融资、用工、用地服务保障能力,常态化举办纾困政策宣讲活动和政银企对接会,搭建专业服务平台,有效帮助企业解决难题,确保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高质量推进。

通过集中走访企业、部门开展专项活动、微信等方式,了解企业实际困难和需求,

把务实管用的政策宣传送到企业,确保企业管理者听得懂、记得住、用得好,形成“树理念、懂政策、抓落实、促发展”的良好氛围。

包保领导与企业对接,当好企业转型发展的服务者,做好协调服务,推进项目加快建设。针对企业提出的涉法涉诉、历史遗留、个性化问题,积极主动帮助寻找路径方法。另一方面积极协助企业向行业主管部门对接,主动服务企业培育新业务板块,提升业务量,同时为企业申请相关惠企政策,尽最大努力保障企业发展稳中有进。(曹姗姗)



违章扩建 依法拆除

为确保广大群众遵纪守法,维护城市良好规划秩序。日前,琅琊区城管执法局雇用专业人员对创业北路临街一处违章扩建的钢构门柱子依法拆除,及时消除不良影响,助力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温仕兵 王 峰/摄

欠巨款东躲西藏 逃避执行被拘留